

农银汇理丰泽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23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7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农银丰泽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49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8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87,447,024.4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封闭期内采取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组合久期不超过基金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力争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封闭期为周期进行投资运作。在封闭期内，本基金采用买入并持有策略构建投资组合，对所投资固定收益品种的组合久期与基金的封闭期进行期限匹配。在封闭期内，本基金所投金融资产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并持有到期，所投资产的到期日不晚于封闭运作期到期日。
业绩比较基准	在每个封闭期，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起始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低于股票型、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4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6,346,412.89
2. 本期利润	56,346,412.8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151,400,383.2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0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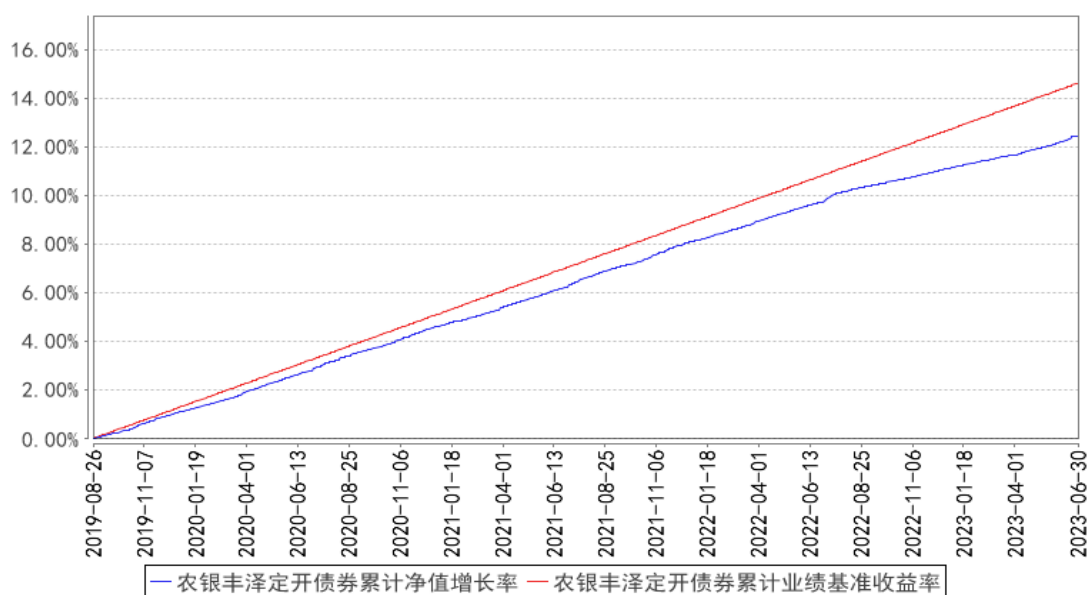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9%	0.01%	0.83%	0.01%	-0.14%	0.00%
过去六个月	1.19%	0.01%	1.67%	0.01%	-0.48%	0.00%
过去一年	2.48%	0.01%	3.43%	0.01%	-0.95%	0.00%
过去三年	9.43%	0.01%	11.05%	0.01%	-1.62%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2.47%	0.01%	14.64%	0.01%	-2.17%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农银丰泽定开债券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 债券、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等)、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股票；也不投资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 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投资人利益，每个开放期开始前 3 个月至开放期结束后 3 个月内不受前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 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封闭期内不受上述 5%的限制，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若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发生变更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

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 年 8 月 26 日）起 6 个月，建仓期满时，本基金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明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8 月 26 日	-	8 年	曾就职于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2015 年 3 月起历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周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8 月 26 日	-	12 年	历任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交易员及交易经理、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助理及投资主办。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郭振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9 月 5 日	-	8 年	历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风险管理、研究及高级交易员岗位，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及基金经理。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不存在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国内经济复苏动能环比趋缓，预期下修，驱动债券市场走强。进入二季度，国内工业生产、固定资产投资、商品消费等修复均偏弱，尤其是房地产销售和投资低迷，同时通胀弱勢

运行，PPI 跌幅扩大。在此背景下，商业银行陆续下调存款利率，6 月中旬央行降低 OMO 和 MLF 利率，进一步推动了债券收益率下行，并在降息后达到季度内低点，10 年国债收益率从 3 月底的 2.85% 下行至 2.62% 附近。降息落地、止盈情绪下小幅回调，随后 10 年国债在稳增长政策博弈氛围中围绕 2.65% 震荡。

展望后市，需求不足制约复苏斜率，居民收入预期和实体融资需求处于低位，青年就业承压，基本面对债券市场形成支撑，但当前绝对利率水平处于相对低位，市场对于政策预期变化较为敏感，尤其是财政政策和地产政策，博弈情绪或继续扰动市场，长端在政策明朗前可能处于震荡状态，而中短端在目前流动性稳中偏松的状态下杠杆套息依然有效。后续持续关注重要会议的政策力度及其后的实施效果，若低于预期则可能带动进一步的下行空间。第三季度的风险主要来自于超预期的大规模刺激和资金收紧，注重配置资产的流动性。

基金为摊余成本法产品，已经步入成熟运营期，未来操作仍主要以回购融资维持存量资产为主。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0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6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8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上述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4,004,885,171.81	97.79
	其中：债券	14,004,885,171.81	97.7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6,070,435.45	2.21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14,320,955,607.2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354,864,297.53	127.0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285,490,854.00	64.8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地方政府债	3,650,020,874.28	44.78
10	其他	-	-
11	合计	14,004,885,171.81	171.8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0218	15 国开 18	33,500,000	3,546,137,399.66	43.50
2	220406	22 农发 06	8,900,000	912,245,388.96	11.19
3	2228046	22 中信银行 02	6,300,000	641,476,061.82	7.87
4	109886	22 辽宁 24	5,800,000	593,463,490.91	7.28
5	2228045	22 兴业银行 04	5,800,000	591,654,322.58	7.2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22 年 9 月 9 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承销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罚款 150 万元。

2022 年 9 月 28 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兴业银行理财业务存在以下违法违规行为：一、老产品规模在部分时点出现反弹，二、未按规定开展理财业务内部审计，三、同业理财产品未持续压降，四、单独使用区间数值展示业绩比较基准，五、理财托管业务违反资产独立性原则要求，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罚款 450 万元。

2023 年 6 月 14 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因存在以下违法违规行为：一、衍生品交易未严格审查交易对手的交易资格，二、对实际无贷款利率避险需求的客户提供代客 LPR 利率互换业务，三、代客 LPR 利率互换业务未按规定进行分类管理，四、债券交易超授权，五、通过资产管理产品开展不正当交易，六、超比例投资本行主承销的债券，七、债券投资五级分类不准确，八、债券投资风险管理未独立于当地分支行，九、通过金融交易市场进行电子化交易的

同业务委托分支机构询价和项目发起，十、市场风险资本计量严重不审慎，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责令改正，并处罚款共计 400 万元。

本基金管理人经研究分析认为上述处罚未对该发行人发行的证券的投资价值产生重大的实质性影响。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各项资产。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987,447,024.4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87,447,024.49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截至本季度末，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截至本季度末，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3-04-01 至 2023-06-30	2,309,855,533.43	0	0	2,309,855,533.43	28.92
	2	2023-04-01 至 2023-06-30	3,991,218,319.70	0	0	3,991,218,319.70	49.97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已有单一投资者所持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总份额的 20%，中小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时可能面临以下风险：

（一）开放期内赎回申请被适度调整的风险

在封闭期内，本基金采用买入并持有策略构建投资组合，在开放期内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品种，防范流动性风险。但是在极端情况下可能发生，开放期内，基金规模将随着投资人对本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而不断变化，若是由于投资人的连续大量赎回而导致本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所持有投资品种以应付本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本基金面临流动性风险或需承担额外的冲击成本。基金管理人在确保投资者得到公平对待的前提下，可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赎回申请等进行适度调整，包括但不限于：①延期办理巨额赎回申请；②暂停接受赎回申请；③延缓支付赎回款项。

（二）基金投资目标偏离的风险

开放期内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骤然缩小，基金将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交易困难的情形，从而使得实现基金投资目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基金合同提前终止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面临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终止基金合同、清算或转型等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农银汇理丰泽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农银汇理丰泽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 号 50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20 日